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胜达”、“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大胜达就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专项核查程序，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455号《关于同意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截至2023年8月3日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76,164,705.00股，发行价格8.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47,399,992.5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6,800,754.71元（不含税），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602,266.9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8,996,970.8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1085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前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及有效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 （二）现金管理金额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发行名称	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3日		
募集资金总额	64,74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3,899.70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纸浆模塑环保餐具智能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已变更	已变更
	贵州仁怀佰胜智能化纸质酒盒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6.15	2025年12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泰国包装纸箱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19 <sup>注1</sup>	2026年11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否		

注1：公司已于2025年11月办理完成ODI备案相关手续，该项目建设期12个月，预计将于2026年11月完成建设。截至2026年4月15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257.52万元。

#### （四）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

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存款类产品、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券商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

####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最近 12 个月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 (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 金额 (万元)
1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	20,000.00	203.014166	0.00
2	普通大额存单	3,000.00	3,000.00	22.633333	0.00
3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sup>注</sup>	13,100.00	0.00	3.093056	0.00
合计				228.740555	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6.15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				259.35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 (万元)				2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万元)				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万元)				20,000.00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和净利润计算基准为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净利润。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 1、虽然投资产品均将经过严格的评估，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系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期

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相关部门建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台账，跟踪分析收益，及时发现评估可能存在的风险，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要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及时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管理投资产品期限。

3、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聘请的保荐机构有权对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

董事会审议通过。

3、保荐机构将督促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